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特股份”、“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1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1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6〕7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6〕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6〕7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6年1月修订）》（深证上〔2016〕3号）。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13.73元/股在2017年1月16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7年1月16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按照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少至多、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按照申购时间由晚到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得低于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购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购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1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16:00前到账。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1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17年1月13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按照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制造业中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细分行业为船舶电气与自动化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船用配套设备制造（C3734）。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47.01倍（截至2017年1月11日），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13.73元/股对应的2015年扣除非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7.35倍，低于中证指数公司2017年1月11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5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30,510.0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3.73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34,3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15.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0,510.00万元。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有关本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重要提示

1、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简称为“瑞特股份”，股票代码为“300600”，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公开发行总量为不超过2,5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海通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海通证券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7年1月11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总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剔除部分为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0.228%），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下配售和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及有效报价情况为：

（1）17.35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5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3.01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5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全部有效报价对应的累计拟申购数量为5,586,670万股。

4、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2017年1月16日），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本次网下申购时间为：2017年1月16日（T日）9:30-15:00。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方可且必须参与网下申购。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3.73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在参与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获配后在T+2日缴纳认购款。

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得再参与本次网上申购，若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注册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剔除不予配售。

（2）网上申购

本次网上申购的时间为：2017年1月16日（T日）9:15-11:30、13:00-15:00。

2017年1月16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7年1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根据投资者在2017年1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

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投资者参与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按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投资者的同一证券账户多处托管的，其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3）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缴款

2017年1月18日（T+2日）当日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披露的初步配售数量乘以确定的发行价格，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全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16:00前到账。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根据《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1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5、本次网上网下申购于2017年1月16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7年1月16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见本公告“二、（五）回拨机制”。

6、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7、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7）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8）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9）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7年1月6日（T-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china-tscom.com）查询。

9、有关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及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瑞特股份	指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500万股新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行为
网下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向配售对象根据确定价格发行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下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下实际发行数量）
老股转让	指	持有公司股份满36个月以上且自愿发售的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	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若启动回拨机制，网上发行数量为回拨后的网上实际发行数量）
投资者	指	指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法人及其管理的自营业务或证券投资产品、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交易的自然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网下投资者	指	网下投资者指符合2017年1月6日（T-6日）《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要求的可以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	可参加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为除参与网下报价、申购、缴款、配售的投资者以外的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有效报价	指	指初步询价中网下投资者申购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的报价部分，同时符合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事先确定且公告的其他条件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申购数量符合有关规定等
网下发行资金专户	指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结算银行开立的网下发行银行资金账户
T日	指	指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按照其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和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17年1月16日（周一）
《发行公告》	指	指《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初步询价

2017年1月10日（T-4日）、1月11日（T-3日）为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截至2017年1月11日（T-3日）15:00，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收到510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074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申报总量为5,622,900万股。

（二）投资者核查

主承销商对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递交核查材料、是否存在禁止性配售情形进行了核查。同时，对属于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私募基金的配售对象，是否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的要求进行了备案并提供了产品备案或私募基金备案的相关证明文件进行了核查。

综合以上的核查结果，2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0个配售对象不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条件，对应的申报数量为15,430万股。其余的508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054个配售对象的报价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条件，对应拟申购总量为5,607,470万股，报价区间为6.08-73.73元。全部报价明细表请见本公告附表。

508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054个配售对象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3.74	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中位数（元/股）	13.73
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3.73	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3.73

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一步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主承销商将剔除不予配售。

（三）剔除最高报价部分有关情况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按照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少至多、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按照申购时间由晚到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得低于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不足10%。本次最高报价的剔除数量为12800万股，剔除比例为0.228%。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如下：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3.7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元/股）	13.7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加权平均值（元/股）	13.7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元/股）	13.73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和发行价格确定过程

1、发行价格的确定过程

在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

2、有效报价投资者确定过程

经统计，剔除最高报价后，有10名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个配售对象报价低于发行价格，其余不低于发行价格的投资者为有效报价投资者。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为5061家，管理的配售对象家数为7028家，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5,586,670万股，可申购数量总和为5,586,670万股。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名称、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见“附表：网下投资者询价申报情况”。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制造业中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截止2017年1月11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7.01倍。本次发行价格13.73元/股对应的2015年扣非前后孰低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7.3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A股市场中3家可比公司中广电电气与天成控股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业绩亏损。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平均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2015年EPS（元/股）	T-3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元，含当日）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601616	广电电气	-0.0086	6.46	-
600406	国电南瑞	0.5200	16.15	31.05
600112	天成控股	-0.3583	10.98	-
平均				-
瑞特股份				17.35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00万股，全部为新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40.00%。

（三）发行价格及对应的估值水平

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3.0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7.3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510.0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34,3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15.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0,51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详细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已于2017年1月6日（T-6日）在招股意向书中予以了披露。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17年1月16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17年1月16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认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下发行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低于100倍（含）的，应当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网上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50倍的，回拨后网下发行比例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认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17年1月17日（T+1日）在《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7年1月6日（周五）	刊登《招股意向书》、《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提示公告》
T-5日 2017年1月9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备案材料截止日（截止时间为12:00）
T-4日 2017年1月10日（周二）	初步询价起始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T-3日 2017年1月11日（周三）	初步询价截止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截止时间为15:00）
T-2日 2017年1月12日（周四）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T-1日 2017年1月13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7年1月16日（周一）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配号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确定网上、网下最终发行量
T+1日 2017年1月17日（周二）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17年1月18日（周三）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认购资金缴款（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认购资金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时间截止时点16:00）
T+3日 2017年1月19日（周四）	《中止发行公告》（如有）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17年1月20日（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若本次发行定价对应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每周至少发布一次，本次发行申购日将顺延三周；

4、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七）锁定期安排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三、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5061家有效报价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为7028家，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总量为5,586,670万股，可申购数量总和为5,586,67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17年1月16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等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3.73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负责。

3、网下投资者在2017年1月16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17年1月18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报价、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等信息以及列表公示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的网下投资者。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获得初步配售的全部网下有效配售对象，需在2017年1月18日（T+2日）8:30-16:00足额缴纳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当于T+2日16:00前到账。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应缴纳认购款金额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发行价格×初步配售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格式为：B001999906WXFX六位新股代码”（如新股代码为000001，则备注为“B001999906WXFX000001”），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于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备案银行账户不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40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9
5	招商银行深纺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9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5940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0209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5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网站公布信息为准。网站链接：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账户信息表。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在《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至原划款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7、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依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17年1月16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17年1月16日9:15至11:30，13:00至15:00）将1,000万股“瑞特股份”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瑞特股份”；申购代码为“300600”。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7年1月12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7年1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0,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发生司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0,000股。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10,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并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17年1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自行操作电脑使用账户所在券商交易系统买入或者委托买入，即：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核查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5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17年1月16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17年1月17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2017年1月17日（T+1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17年1月17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于当日通过卫星网络将抽签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主承销商2017年1月18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17年1月18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的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17年1月19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给主承销商。放弃认购的股数以实际不足资金为准，最小单位为1股。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主承销商包销。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则中止本次发行；如果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少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主承销商的包销比例等具体情况请见《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六、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本次发行将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2、初步询价结束后，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不足10家的；

3、初步询价结束后，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拟申购总量不足初步询价阶段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4、发行价格未达发行人预期或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确定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5、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6、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7、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8、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9、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在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股包销情况时，2017年1月20日（T+4日），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付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上网下发行不向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龚瑞良
地址：常熟市虞山镇高新技术产业园青岛路2号
电话：0512-52345677
传真：0512-52348186
联系人：王东

2、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投资银行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3日

附表：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拟申购数量（万股）	是否有效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朱安平	朱安平	13.730	800	无效报价
彭寅生	彭寅生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李金丽	李金丽	13.730	230	无效报价
金芝兰	金芝兰	13.730	800	无效报价
王琳玲	王琳玲	13.730	800	无效报价
金涛	金涛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桑沈珏	桑沈珏	13.730	800	无效报价
黄可悦	黄可悦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汪萍	汪萍	13.730	800	无效报价
章萍	章萍	13.730	800	无效报价
龚建忠	龚建忠	13.730	800	无效报价
黄菲	黄菲	13.730	800	无效报价
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730	800	无效报价
贺行平	贺行平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无效报价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13.730	800	无效报价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无效报价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长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730	800	无效报价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3.730	800	无效报价
杜桂兰	杜桂兰	73.730	800	剔除高报价
付义刚	付义刚	31.180	800	剔除高报价
张慧嫔	张慧嫔	18.190	800	剔除高报价
孙立民	孙立民	18.190	800	剔除高报价
董建山	董建山	17.730	800	剔除高报价
刘俊霞	刘俊霞	17.730	800	剔除高报价
杨保国	杨保国	17.350	800	剔除高报价
张银斌	张银斌	17.350	800	剔除高报价
苏佩雄	苏佩雄	15.990	800	剔除高报价
周成余	周成余	15.990	800	剔除高报价
汪翠兰	汪翠兰	15.990	800	剔除高报价
赵利宾	赵利宾	14.820	800	剔除高报价
赵荣全	赵荣全	13.930	800	剔除高报价
马丽	马丽	13.810	800	剔除高报价
赵继增	赵继增	13.760	800	剔除高报价
冯伟	冯伟	13.750	800	剔除高报价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德邦证券–国联人寿保险乐手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睿元00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2月31日）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1年8月6日）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金色晚晴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5年6月1日）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网下配售资格截至2013年10月31日）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统筹外福利负债基金中金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沈阳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中金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中金公司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中金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晋城煤业集团一中金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想集团企业年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丰汇股票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先锋对冲股票型养老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量化多策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寿股份委托中金公司分红险股票型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定新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慧泉量化对冲1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慧泉精选对冲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慧泉工银对冲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新价值88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时代新财富2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市值管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证全指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策略避险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百年人寿股票组合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百年人寿股票组合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百年人寿股票组合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证券保本1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证券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险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组合01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理财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稳健型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投连一个险投连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万能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普保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稳健型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量化对冲一号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优逸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量化对冲二号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量化对冲六号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进取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平衡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一广州农商银行一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多元收益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多元收益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多元收益三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产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多元收益四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民生银行委托投资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量化聚利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资产量化聚利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量化新利1号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资管一工商银行一华泰量化财利一号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团险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分红–银保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人寿–万能–个险万能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中国银行–众安乐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鑫享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如意20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如意12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鑫福1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创赢1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创赢51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创赢50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创赢49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如意3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如意15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鑫福4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鑫享27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资产鑫享3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开泰一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铁路局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公共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电力公司（国网B）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积极配置投资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工业）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强化回报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稳定增利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价值精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优势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优选成长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丰颐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丰瑞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丰鑫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短融增益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短融增益3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稳泰价值1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稳泰价值2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丰益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主题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开泰稳健增值5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丰盛阿尔法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开泰稳健增值6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宏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离退休人员福利负债专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银泰12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兴赢7号专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安盈1号专户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之星安心6号资管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之星安心8号资管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太平之星量化2号资管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个险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险分红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人保资产组合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保资产灵动添利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一工商银行一阳光资产主动配置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渝融信用保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阳光资产–价值优选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主动量化1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积极进取一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主动配置三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研究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行业灵活配置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资管–工商银行–稳健成长3号资产管理产品	13.730	800	有效报价

（下转A22版）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将于2017年1月16日（T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实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73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17年1月16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17年1月16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2）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按照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由少至多、同一申购价格同一申购数量按照申购时间由晚到早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申购量不得低于申购总量的10%，然后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当最高申购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购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7年1月18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并确保认购资金16:00前到账。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7年1月18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3、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4、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7年1月6日（T-6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期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6、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7、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自身的内在价值、募集资金需求、未来的成长性、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制造业中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细分行业为船舶电气与自动化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船用配套设备制造（C3734）。本次确定的发行价格13.7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5年摊薄后市盈率为17.35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制造业中的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的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47.01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上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申购。

8、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9、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份。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10、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1、根据13.73元/股的发行价格和2,500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4,32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15.00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0,510.00万元。本次发行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30,510.00万元，若存在资金缺口，资金缺口由发行人自筹资金解决。

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以适当渠道及成本筹资缺口资金，将影响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将产生不利影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因募集资金不足而带来的风险。

12、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3、发行人、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申购；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14、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若2017年1月16日（T日）出现网下申购不足，或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本次发行。若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而影响本次发行，或在发行承销过程中出现涉嫌违法违规或异常情形的，被中国证监会责令中止发行，将中止本次发行。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及时予以公告。中止发行后，在本次发行核准文件有效期内，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择机重启发行。

15、本投资风险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常熟瑞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3日